

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七次会晤乌法宣言

(俄罗斯乌法, 2015年7月9日)

1、我们, 巴西联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印度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南非共和国领导人于2015年7月9日在俄罗斯乌法举行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七次会晤, 主题为“金砖国家伙伴关系——全球发展的强有力因素”。我们讨论了国际议程中共同关心的问题, 以及进一步加强和拓展金砖国家间合作的重要优先领域。我们强调加强金砖国家团结与合作的必要性, 并决定在开放、团结、平等、相互理解、包容、合作、共赢基础上, 增强金砖国家战略伙伴关系。我们同意, 为了我们人民和国际社会的福祉, 协调应对新挑战, 维护和平与安全, 推动可持续发展, 消除贫困、不平等和失业。我们重申愿进一步增强金砖国家在国际事务中的整体作用。

2、自2014年7月15日金砖国家领导人福塔莱萨会晤以来, 在巴西担任主席国任内, 金砖国家合作取得实质性进展, 特别是建立了金砖国家金融机构, 即新开发银行和应急储备安排, 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乌法会晤标志着上述机构生效。我们还拓展了政治、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合作, 重申将重点加强伙伴关系建设。

3、为加强金砖国家与其他各国, 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场经济体、以及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的关系, 我们将举行同欧亚经济联盟成员国、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及观察员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的会议。会议与会者就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看法, 为开展更为广泛和互利的对话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承诺坚持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宗旨和原则, 致力于通过国际合作和强化区域一体化机制, 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 提高人民福祉和繁荣。

4、我们强调, 2015年是联合国成立70周年。我们重申坚定支持联合国作为具有普遍代表性的多边组织, 授权帮助国际社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推动全球发展、促进和保护人权。联合国拥有普遍的成员组成, 在全球事务和多边主义上发挥中心作用。我们重申需要通过全面、透明、有效的多边手段应对全球挑战, 为此强调联合国在寻找这些挑战的共同解决方案中发挥核心作用。我们愿作出积极贡献, 维护基于《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的公正、平等的国际秩序, 充分发挥联合国作为开展公开坦诚讨论和协调全球政治平台的潜力, 以避免战争和冲突, 促进人类进步与发展。我们回顾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 重申需要对联合国包括安理会进行全面改革, 增强其代表性和效率, 以更好地应对全球挑战。中国和俄罗斯重申重视巴西、印度和南非在国际事务中的地位和作用, 支持其希望在联合国发挥更大作用的愿望。

5、2015年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70周年。我们向所有反对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以及为各国自由而战的人们致敬。我们倍受鼓舞地看到联合国大会协商一致通过题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70周年”的第69/267号决议。我们欢迎大会根据该决议于5月5日庄严召开特别会议, 纪念战争受害者。我们承诺坚决拒绝一直以来歪曲二战结果的企图。在铭记战争灾难的同时, 我们强调构建和平与发展的未来是我们的共同责任。

6、我们主张, 如不全面、认真、持续遵循国际法被普遍认同的原则和规则, 各国和平共存就无从谈起。违反上述核心原则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威胁。

我们坚持，国际法为实现基于善意和主权平等的国际正义提供了手段。我们强调，需要普遍遵守国际法原则和规则的关联性和完整性，放弃使用“双重标准”，避免将一些国家的利益置于他国之上。

我们重申致力于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及《1970年关于各国依照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之国际法原则的宣言》所确立的原则。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合作，在尊重和坚持基于《联合国宪章》的国际法方面捍卫共同利益。

7、我们注意到当今全球性安全挑战和威胁，支持国际社会携手应对，通过尊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原则，向所有国家提供平等和不可分割的安全。

为实现人类的共同福祉，我们将继续共同努力，在涉及共同利益的全球和平和安全问题上协调立场。我们强调致力于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可持续、和平方式解决争端。

8、我们谴责单边军事干预和经济制裁行为，这些做法违反了国际法和普遍认可的国际关系准则。鉴此，我们强调安全不可分割的特殊重要性，任何国家都不应以其他国家的安全为代价强化自身安全。

9、我们忆及发展与安全联系紧密，相互促进，对实现持久和平至关重要。我们重申，建设持久和平需要通过全面、协调及坚定的方式，以及互信、互利、平等、合作的原则。

10、我们重申希望加强主权国家平等及相互尊重的合作准则，使其成为促进和保护人权国际行动的基石。我们将继续平等对待和同等关注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以及发展等各领域的人权。我们将不遗余力地推动在包括联合国在内的所有相关国际场合开展建设性、非政治化的人权对话。

在包括人权理事会和联大三委在内的联合国人权机构内，我们将就涉及共同利益的问题加强立场协调。我们支持人权理事会开展的国别人权审查，并将建设性地为其工作作出贡献。

11、尽管增长依旧脆弱，各国和地区分化显著，但全球复苏仍在持续。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将继续成为全球增长的主要动力。结构性改革、国内调整、推动创新对于可持续发展十分重要，将为世界经济作出强劲和可持续的贡献。我们注意到部分发达经济体增长预期改善的迹象。但是，全球经济风险犹存。相关挑战同发达国家的公共债务高企和失业、贫困和不平等、低投资和贸易、负实际利率和持续的低通货膨胀相关。我们对发达经济体非常规货币政策导致的潜在溢出效应表示关切，这会导致汇率、资产价格和资本流动的破坏性震荡。我们呼吁主要经济体在二十国集团框架下加强政策对话和协调，降低潜在风险。鉴此，强化国际金融合作十分重要，包括使用货币互换安排等工具，降低储备货币发行国货币政策分化造成的负面影响。

12、我们支持开展以行动为导向的经济合作，系统性强化经济伙伴关系，实现世界经济复苏、反对贸易保护主义、推动高质量就业、减小国际金融市场潜在风险并强化可持续增长。

我们深信，所有主要经济体进一步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仍是世界经济早日、可持续复苏的主要先决条件。同时，我们要努力建设市场联通、强劲增长、包容开放的世界经济，实现资源高效配置，资本、人员、商品自由流动，公平且得到有效监管的竞争。

13、过去几年中，稳健的宏观经济政策、监管良好的金融市场以及充足的储备资产使金砖国家有能力较好地应对国际经济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和溢出效应。鉴此，金砖国家正采取必要行动，保障经济增长、维护金融稳定并加速结构性改革。我们还将继续强化金融和经济合作，包括在新开发银行和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中加强协调。

我们欢迎并支持通过金砖国家出口信用机构，包括巴西担保机构、印度出口信用担保公司、南非出口信用担保公司、俄罗斯出口信用与投资保险署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加强对话，建立金砖国家共同讨论贸易合作的平台。特别是，金砖国家同意召开出口信用机构年度会议，探讨合作机会和未来可能采取的共同行动，以扩大金砖国家间以及向其他国家的出口。该机制首次会议将于乌法会晤期间举行。

14、我们重申金砖国家银行间合作机制在扩大金砖国家金融和投资合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我们赞赏成员银行为挖掘金砖国家创新潜力作出的努力。我们欢迎我们的国家开发银行/机构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签署合作备忘录。

15、我们欢迎在巴西福塔莱萨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六次会晤期间签署的新开发银行协议生效，也欢迎乌法会晤前夕在俄方主持下召开的新开发银行理事会首次会议，以及临时董事会和前期管理团队为推动银行尽早运营开展的工作。我们重申新开发银行应为金砖国家及其他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投资和可持续发展项目融资，并为加强金砖国家经济合作发挥强有力作用。我们期待新开发银行在2016年初批准首批投资项目。我们鼓励新开发银行同包括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在内的现有及新金融机制保持紧密合作。

16、我们欢迎金砖国家完成关于成立应急储备安排协议的批约程序，并将在本月底前生效。我们欢迎中央银行间协议的签署，该协议为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运作设定技术参数。我们认为，建立应急储备安排并允许成员相互提供资金支持，是金砖国家金融合作的重要举措。此外，该新机制为全球金融安全网建设作出了宝贵贡献。

17、今天通过的金砖国家经济伙伴战略将为金砖国家间扩大贸易、投资、制造业、矿业、能源、农业、科技创新、金融、互联互通和信息技术合作提供重要指导。我们指示国内相关部门采取切实行动，有效落实该战略。我们强调新开发银行、金砖国家银行间合作机制、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工商论坛和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在落实上述战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我们同时指示部长/协调人探讨制订2020年前金砖国家贸易、经济和投资合作路线图的可行性。

18、我们将继续就二十国集团议程，特别是在金砖国家有共同利益的议题上进行磋商和协调。我们将推动二十国集团更多关注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重视的议题，例如在二十国集团强劲、可持续和平衡增长框架下开展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抑制溢出效应、支持经济活动，缩小由全球金融监管改革的跨国影响造成的国别差距，适应由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行动计划、金融账户涉税信息自动报告标准引入的新规则。围绕二十国集团政策建议对低收入国家产生的影响，我们继续呼吁二十国集团同低收入国家开展更加广泛和深入协商。

巴西、俄罗斯、印度和南非领导人欢迎并支持中国担任下一届二十国集团峰会主席国。金砖国家将同其他成员密切合作，共同促进世界经济增长，加强国际金融架构并巩固二十国集团作为国际经济金融合作主要论坛的地位。

19、我们对美国迟迟未能批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010 年改革方案深表失望，这持续损害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可信度、合法性和有效性，阻碍了该机构增加份额资源，影响了在份额和投票权方面作出有利于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调整，而这些改革是包括美国在内的绝大多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成员在 2010 年就同意的。我们期待美国能够遵守承诺，在 2015 年 9 月中旬之前批准 2010 年改革方案。

同时，我们准备好采取过渡方案，如果这些方案能够能达到第 14 轮份额总检查所同意的水平。我们重申致力于维护一个强有力、资源充足和基于份额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鉴于此，我们敦促其他基金组织成员继续推进改革进程，并按时开展第 15 轮份额总检查。

20、我们共同关注主权债务重组的挑战。债务重组向来进展迟缓，导致无法恢复债务可持续性，并实现持续市场准入。处理主权债务问题应使债权人和债务人同等受益。我们欢迎联合国目前关于改进主权债务重组进程的讨论，支持以合同方式推动及时、有序重组。我们强调解决这些挑战的重要性，呼吁二十国集团全体成员和国际金融机构积极参与这些进程。

21、我们庆祝世界贸易组织成立 20 周年，重申将共同努力，强化以世贸组织为代表的公开、透明、非歧视和基于规则的多边贸易体制。我们欢迎肯尼亚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至 18 日在内罗毕举行世贸组织第十次部长级会议。

我们强调世贸组织在设定多边贸易规则方面的中心地位，注意到双边、区域和诸边贸易协定的重要性，鼓励谈判各方遵守透明、包容原则，与世贸组织规则兼容，确保有关谈判为强化多边贸易体制作出贡献。

22、我们重申，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作为联合国机构，可根据其授权对与发展问题有关的贸易、投资、金融和技术问题进行研究，呼吁贸发会议通过积极落实技术合作项目，为政策对话、研究和能力建设创造便利条件，履行其发展授权。我们期待贸发会议第十四次大会取得成功。

23、我们赞赏在《金砖国家贸易和投资合作框架》落实过程中取得的进展，对《金砖国家电子商务合作框架》表示欢迎。上述框架将提升现有及未来倡议，并在该领域构建更紧密经济伙伴关系。我们指示部长们继续探索加强电子商务合作的方法和途径。

我们欢迎加强金砖国家知识产权合作倡议，支持旨在建立和扩大在中小企业、贸易促进、单一窗口最佳实践分享等领域建立和扩大合作机制所作努力，指示本国官员研究在上述领域可开展的具体工作。

24、我们了解，在金砖国家间交易中扩大本币使用潜力巨大。我们要求相关部门继续讨论在贸易交往中更广泛使用本币的可行性。

25、我们将继续共同行动，完善竞争性政策，改进竞争执法。

作为重要的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金砖国家在经济发展和公平竞争问题上面临许多相似问题和挑战。金砖国家竞争机构间加强协调与合作具有重要意义。

鉴此，我们重视建立金砖国家相关机制，倾向于通过共同签署谅解备忘录方式，专门研究竞争问题，特别关注有重要社会影响的经济领域。该机制将有助于各方在竞争方面的立法和执法合作。

我们欢迎相关机构为制药领域创造公平竞争条件所做的努力。

26、金砖国家重申，将参与制定国际税收标准并就遏制税收侵蚀和利润转移现象加强合作，强化税收透明度和税收情报交换机制。

我们对逃税、有害实践以及造成税基侵蚀的激进税收筹划表示深切关注。应对经济活动发生地和价值创造地产生的利润征税。我们重申通过相关国际论坛就二十国集团/经合组织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行动计划和税收情报自动交换问题继续开展合作。我们将共同帮助发展中国家增强税收征管能力，推动发展中国家更深入地参与税收侵蚀和利润转移项目和税收信息交换工作。金砖国家将分享税收方面的知识和最佳实践。

27、我们重申严厉谴责各种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强调无论出于意识形态、宗教、政治、种族、民族或是其他任何理由，恐怖主义罪行都是无法开脱的。

我们决心不断加强预防和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合作，强调联合国在协调反恐国际行动中发挥中心作用，有关行动应根据包括联合国宪章、国际难民和人道主义法、人权和基本自由在内的国际法进行。

我们相信，通过各国和国际社会全面履行联合国安理会所有相关决议及《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承诺和义务，能够有效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和国际社会履行其承诺和义务，并抵制政治处置和选择性执行。

金砖国家重申遵守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关于反洗钱、恐怖融资和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的国际标准。

我们寻求加强在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和相同类型地区机构的合作。

我们认识到主动开展国际合作，阻止暴力极端主义及其思想蔓延是打击恐怖主义的先决条件。同时，我们强调上述领域的国际合作应遵守国际法，并考虑到主权国家政府承担着防范和打击极端主义相关威胁的主要责任。

28、我们对全球毒品问题深度关切，毒品损害公众健康、危害公共和人民安全与福祉，破坏社会、经济、政治稳定和可持续发展。为应对这一问题，我们计划根据联合国1961年、1971年和1988年禁毒公约以及国际法相关规范和原则，采取整体和平衡措施，推进减少毒品供需战略。考虑到全球麻醉品生产和需求的空前增长，我们呼吁采取更加积极措施应对该问题，并在相关国际场合进行讨论。我们重申落实2009年第64届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关于以综合、平衡战略开展国际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以及麻醉品委员会在2014年高级别审议时通过的部长级联合声明。上述文件为2016年召开公开、包容的联大禁毒特别会议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将在该特别会议的筹备阶段探讨采取共同行动。

我们赞赏禁毒部门间的合作，欢迎 2015 年 4 月 22 日在莫斯科举行的金砖国家禁毒部门负责人会议所做相关决定，包括建立应对世界毒品问题联动机制；我们也注意到 2015 年 4 月 23 日在莫斯科召开的第二届国际禁毒合作部长级会议的相关成果。

29、我们坚信腐败是全球性挑战，侵蚀各国法律体系，阻碍各国可持续发展，并助长其他形式的犯罪。我们相信，国际合作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发挥关键作用。我们重申，将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已建立的多边原则与规范，通过包括司法互助在内的各种手段打击腐败。我们期待于 2015 年 11 月 2 至 6 日在俄罗斯圣彼得堡举行的《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第六次缔约国会议取得成功。

鉴此，我们决定成立金砖国家反腐败合作工作组。

30、我们将加大金砖国家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力度。

我们将致力于使预防犯罪与刑事司法问题作为重要问题纳入联合国长期优先议程。我们支持《2000 年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为加强《公约》有效履行所做努力，包括推进谈判进程，建立有关机制，以审查《公约》条款及其附加协定的落实情况。

我们支持采取一致、全面行动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认可 2015 年 4 月在多哈举行的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有关成果。

我们的目标是深化金砖国家在预防和打击跨国组织犯罪问题上的相互联动。

31、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犯罪对国际航海安全以及相关领域的安全与发展构成严重威胁。我们重申，沿海国家应主要负责打击此类犯罪行为，我们也将目标一致、加强合作，并倡议各方坚持参与打击上述活动。我们强调需就海盗问题采取全面应对方案，以从根源上解决这一问题。我们认为有必要对海盗活动频发海域的各类风险进行客观评估，以减缓对沿海各国经济和安全造成的负面影响。

我们欢迎多国为保卫海上交通线所做努力，强调国际社会继续共同行动打击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的重要性。我们相信，对海盗的法律诉讼将对国际社会维护航行安全的努力形成补充。问责以及促进陆地长期发展政策，是提高反海盗联盟有效性的关键要素。我们强调，要永久解决受影响地区的海盗问题，应着眼于改善可持续发展、安全和稳定，并强化本地机构和治理。

32、我们重申外空开发和利用应出于和平目的，强调谈判缔结一项或多项旨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国际协定，是裁军谈判会议的优先任务。我们支持以中国与俄罗斯提交的“禁止在外空放置武器、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条约”更新草案等为基础，开始实质性工作。

我们认识到各国将受益于旨在推动和平应用相关外空技术的外空合作。我们将加强相互合作，联合开展各种外空技术及格洛纳斯、北斗系统等卫星导航技术的应用，以及空间科学研究。

我们重申，外空应由各国根据国际法并在平等基础上自由地进行和平开发与利用。对外空的开发和利用应造福所有国家并符合各国利益，不论各国的经济或科技发展水平。我们

强调，各国均应为推动和平开发利用外空的国际合作作出贡献，同时重点照顾发展中国家的需求。我们反对阻碍上述国际合作及发展中国家的国家空间活动的单边措施。

我们坚信国际社会应不懈努力，提高外空活动、运行的安全水平，预防冲突。金砖各国可合作制订这一领域共同方略。在保障外空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以及联合国和平利用外空委员会讨论确保外空用于和平目的的方法和途径时，应优先关注外空活动安全相关问题。

33、信息通信技术正成为缩小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差距以及发现专业和创造性人才的新重要媒介。我们认识到信息通信技术的重要性，它是从信息社会向知识社会转变的工具，并与人类发展息息相关。我们支持将信息通信技术相关问题纳入 2015 后发展议程，提高信息通信技术的可及性，帮助包括妇女在内的弱势群体实现上述议程确立的目标。

我们也认识到发展中国家在信息通信技术生态系统中的潜力，认为发展中国家在处理 2015 后发展议程中的信息通信技术相关问题时可发挥重要作用。

我们认为十分有必要进一步加强包括互联网在内的信息通信技术领域合作，这符合我们各国利益。鉴于此，我们决定建立金砖国家信息通信技术合作工作组。我们重申，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损害包括隐私权在内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的行为不可容忍，人们在线下享有的权利应同样在线上得到保护。应考虑建立保密和保护用户个人信息的机制。

我们认为互联网是全球资源，各国应平等参与全球网络的演进和运行，并考虑相关利益攸关方根据其各自作用和职责参与其中的必要性。我们赞成建立一个公开、统一和安全的互联网。我们坚持各国政府在管理和保障国家网络安全方面的作用和职责。

我们认为，需要推动多边、民主、透明、互信原则，并制定普遍认可的网络领域行为准则。有必要确保联合国在制定互联网国际公共政策方面发挥促进作用。

我们支持互联网治理生态系统的演进，该系统应基于开放和民主的进程，且不受任何单边因素的影响。

34、信息通信技术为公民有效参与经济、社会和国家活动提供新的工具。信息通信技术为建立全球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增进国际和平与稳定、推动保护人权提供了更多机遇。此外，我们对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从事跨国有组织犯罪，发展进攻型手段和实施恐怖活动表示关切。我们同意，通过国际合作和国际通行的国际法规范和原则来使用和发展信息通信技术，对于确保一个和平、安全、开放的数字和互联网空间至关重要。我们再次谴责全球大规模电子监控和个人数据搜集的行为，以及其对国家主权和个人权力的侵犯，尤其是隐私权。我们认为各国在信息通信技术发展水平与能力上存在差异。我们将致力于关注扩大所有数字通信形式的普遍接入，并提高民众在这方面的认识。我们也强调通过推动金砖国家合作打击信息通信技术应用于犯罪和恐怖活动的必要性。我们认为有必要在联合国框架下制定打击信息通信技术犯罪的具有约束力的普遍性规范文书。此外，我们对以威胁国际和平安全为目的，滥用信息通信技术的潜在行为表示关切。我们强调《联合国宪章》确立的国际法原则的核心重要性，特别是政治独立、领土完整和国家主权平等、不干涉他国内政、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

我们重申《德班宣言》和《福塔莱萨宣言》指明的关于安全使用信息通信技术的重要性、联合国在解决相关问题方面的关键作用的总体方针。我们鼓励国际社会将工作重点放在信息通信使用中建立信任措施、能力建设，不使用武力和预防冲突等方面。我们将寻求开展彼此间务实合作，以应对使用信息通信技术中的共同安全挑战。我们将继续考虑在该领域制定负责任国家行为准则、规范和原则。

为此，金砖国家信息通信技术使用安全专家工作组将在以下领域开启合作：关于使用信息通信技术过程中安全问题的信息和最佳实践分享、打击网络犯罪有效协调、成员国间联络点建立、现有计算机安全事件响应小组内的合作、联合研发有关项目、能力建设、国际准则、原则和标准制定。

35、我们注意到国际社会日益面临严重的自然和人为灾害，强烈认为有必要推动在预防和应对紧急情况方面开展合作。

在此背景下，我们欢迎印度和其他金砖国家在上述领域提出的合作倡议，以及俄罗斯提出的于 2016 年在圣彼得堡举行金砖国家灾害管理机构负责人会议的倡议。

我们也了解金砖国家在科技创新合作领域就自然灾害问题进行了内容丰富的讨论，2015 年 4 月由巴西组织的金砖国家灾害管理研讨会就是已有成果。

36、我们尊重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独立、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对叙利亚当前的暴力行为、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形势及本地区日益上升的国际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威胁深表关切。和平解决叙利亚冲突是唯一选项。我们支持旨在基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日内瓦公报，在不设前提和没有外部干涉的情况下，通过叙利亚各方面的广泛对话，推动政治和外交解决叙利亚危机的努力，反映叙利亚社会各阶层的愿望，保障叙利亚各民族或职业人民的权利的努力。

我们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呼吁叙利亚社会在这一危险的威胁面前团结一致，国际社会应严格执行联合国安理会第 2170、2178 和 2199 号决议所有条款，特别是打击资助或以其他方式支持恐怖主义的行为，并遵守与打击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有关的普遍认同的国际法规范，包括尊重各国主权原则。

我们重申对在叙利亚使用有毒化学武器的谴责。我们赞赏根据联合国安理会第 2118 号决议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所规定的叙利亚义务，对叙利亚化学武器库实施国际管控，将有毒物质及其前体转移出叙利亚。我们强调这些努力的成功是禁化武组织执理会和联合国安理会成员目标一致、叙利亚当局与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特派团建设性合作的结果。

我们对叙利亚危机人道主义局势恶化深表关切，强烈谴责冲突各方侵犯人权行为。我们重申根据 2014 年联合国安理会第 2139、2165、2191 号决议和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指导原则，确保人道主义机构安全、不受阻碍地接触受影响人群的必要性。我们欢迎叙利亚各方为履行上述决议采取的务实措施。我们拒绝将叙利亚人道主义援助问题政治化，注意到单边制裁对叙利亚社会经济形势产生的持续消极影响。

我们支持俄罗斯为推动政治解决叙利亚问题所采取的步骤，特别是在 2015 年 1 月和 4 月在莫斯科主办了两轮叙利亚各方磋商，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及其叙利亚问题特别代表斯达芬·德米斯图拉，以及其他旨在和平解决叙利亚冲突的国际和地区努力。

37、我们最强烈地谴责所有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伊拉克-黎凡特伊斯兰国、“胜利阵线”及与其关联的恐怖组织持续、大规模、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基于宗教和种族迫害个人和社区，以及针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各种形式的暴力行为。

38、我们对伊拉克和叙利亚不稳定导致本地区恐怖主义活动上升的外溢效应表示关切，敦促各方以连贯方式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我们强烈谴责自诩的伊拉克-黎凡特伊斯兰国等恐怖和极端组织在伊拉克的非人道暴力行为，尤其是杀害和强制迁离无辜平民，以及/或是基于宗教、文化或种族背景锁定受害者，以及/或是导致伊拉克纪念碑、清真寺、教堂、博物馆、宫殿和圣地等伊拉克文化和历史遗产的损毁行为。

我们重申致力于伊拉克的领土完整、独立和国家主权，反对所有形式、可能损害伊拉克国家民主体制团结和伊拉克人民丰富社会结构和谐共存的外部干涉。我们强调支持伊拉克政府实现国家和解的努力，强调和解进程为在伊拉克共和国实现持久和平，安全和稳定发挥的核心作用。

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向伊拉克为国内流离失所人员和受影响地区的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努力伸出援手。

我们仍强烈致力于支持伊拉克共和国实现稳定、和平、民主。和平、全国和解和团结，这有利于地区和全球和平与安全。

39、我们重申致力于在包括联合国相关决议、马德里原则和《阿拉伯和平倡议》等普遍认可的国际法律框架下为实现巴以冲突的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作出贡献，坚信解决巴以冲突有利于本地区其他危机的积极走向和推动中东地区持久和平。

因此，我们呼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重启谈判，按照两国方案，以1967年停火线为基础，在双方认可并得到国际社会承认的边界内，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与以色列和平共处、经济上自立的巴勒斯坦国。鉴此，我们注意到“中东四方机制”各方所作努力。我们反对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持续修建定居点的行为。这违反国际法并严重破坏和平努力，威胁两国方案的可行性。我们欢迎所有旨在实现巴勒斯坦内部团结的倡议，敦促各方推动全面履行巴勒斯坦承担的国际义务，包括承认以色列和停止暴力。我们呼吁联合国安理会按照《联合国宪章》在处理巴以冲突方面全面履行职责。

我们鼓励参加2014年在开罗举行的“加沙地带重建国际捐助者会议”的国家兑现承诺，呼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当局为向巴勒斯坦人民输送国际援助创造必要条件。我们欢迎联合国救济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援助和保护的努力，鼓励国际社会继续对该机构的工作提供支持。鉴此，我们欢迎巴西近期加入联合国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

40、我们支持中东尽早成为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为此呼吁尽快就此召开该区域内所有国家出席的会议。我们呼吁中东国家展示政治意愿，采取务实态度，以建设性方式参与，以实现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及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崇高目标。

41、我们期待在欧盟参与下，由中国、德国、法国、俄罗斯、英国、美国和伊朗尽早达成共同综合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将重塑各方对伊朗核计划完全和平性质的信心，全面解除对伊制裁。共同综合行动计划将使伊朗能够在严格国际监管下，完全行使其依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及其他国际义务，开展包括铀浓缩在内的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这将有

利于伊朗的贸易和投资正常化。我们相信，共同综合行动计划将极大地促进国际和地区安全。

42、我们欢迎阿富汗顺利完成 2014 年选举进程并在总统阿什拉夫·加尼和首席执行官阿卜杜拉·阿卜杜拉博士的带领下成立民族团结政府。我们欢迎国际社会确认其在 2014 年 12 月伦敦会议决定中对阿富汗所肩负的责任。

我们相信，由“阿人所有、阿人主导”的广泛、包容的阿富汗民族和解进程，是阿实现长久和平、恢复稳定和重建的最可靠道路。我们呼吁所有相关方参与和解，并呼吁武装反对派解除武装，接受阿富汗宪法，切断同基地组织、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和其他恐怖组织联系。

我们继续关心阿富汗的安全局势。我们重申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对阿富汗和本地区及域外的安全和稳定造成了严重威胁。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的出现及其影响力的迅速增长，连同阿富汗边境安全局势的显著恶化，已引发严重担忧。我们支持为打击阿富汗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所作出的努力。

为此，我们确认已经准备就绪并呼吁国际社会继续与阿富汗保持接触，履行在民用和安全援助，包括加强其安全部队能力的长期承诺。

考虑到阿富汗毒品产量连续第二年空前高涨，我们呼吁采取更积极措施应对毒品威胁，并在所有国际论坛上讨论这一问题。我们主张进一步加强巴黎协议作为打击阿富汗鸦片扩散重要国家间框架的作用。

联合国在协调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国际社会努力中发挥核心作用。

43、我们重申对乌克兰局势深表关切。我们强调武力不能解决有关冲突，实现和解的唯一途径是包容性政治对话。因此，我们呼吁各方遵守“执行明斯克协议综合措施”所有条款，该协议由乌克兰问题联络小组于 2015 年 2 月在明斯克达成，得到俄罗斯、德国、法国、乌克兰领导人支持，并获联合国安理会第 2202 号决议核可。

44、我们严重关切利比亚武装冲突的升级，这凸显了其对中东、北非和萨赫勒地区造成的十分消极后果。我们注意到 2011 年对该国的军事干预导致完整的国家体系、有效的军队和执法机构的崩溃，反而造成了恐怖和极端主义组织活动上升。我们强调维护利比亚主权和领土完整的紧迫性，重申有必要克服利比亚各政治力量间的纷争，就尽快建立全国团结政府达成协议。鉴此，我们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贝尔纳迪诺·莱昂促进利比亚邻国对话以及非盟推动利比亚各方对话的努力。

45、我们对南苏丹当前可怕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危机表示关切。我们谴责所有破坏停火和针对平民和人道主义机构的暴力行为。我们呼吁各方展现政治意愿并承诺结束南苏丹的悲剧，为安全投送人道主义物资提供条件。我们相信只有通过旨在实现全国和解的包容性政治对话，才能找到解决危机的可持续方案。我们支持东非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和其他地区和国际行为体为寻求以组建全国团结过渡政府为基础的政治解决方案所作调停努力，以及调停执政党不同派别领导人的平行努力，对未能在 2015 年 3 月前达成权力分享安排表示遗憾。我们赞扬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为履行授权所作努力。我们认识到这取决于稳定的政治环境。我们谴责对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哨所和国内流离失所人员避难营地的袭击。

46、我们欢迎索马里联邦政府旨在建立有效国家机关、解决尖锐社会经济问题和同索马里各区域建立建设性关系的努力。我们认可索马里军队和非盟索马里特派团维和部队在打击青年党极端势力方面取得的切实成绩。我们对恐怖主义威胁在东北非和东非国家上升表示关切。我们强烈谴责青年党武装分子2015年4月2日在肯尼亚加里萨大学发动造成大量人员伤亡的非人道袭击。我们将同肯尼亚政府和人民团结一致与恐怖主义做斗争。我们强调，无论何种情况，都不应为恐怖主义辩解。

47、我们支持联合国驻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的工作，这是国际社会为解决马里危机所作努力的组成部分。我们致力于考虑到各方立场的政治解决方案，鼓励旨在确保马里领土完整和国家主权的建设性谈判。我们注意到马里和平和解协议的签署，赞赏阿尔及利亚政府和其他国际和地区行为体为寻求危机的政治解决方案所作的调停努力。我们对各种力量企图扰乱当地局势和干扰和平谈判表示严重关切。

48、我们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安全和人道局势；裁军、复员、前战斗人员重返刚果社会的缓慢进程；自然资源的非法开采和出口；境内大量邻国难民及国内流离失所的人员滞留表示关注。我们强调有必要重振《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地区和平、安全和合作框架》的落实进程，强化政府结构。我们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在联合国刚果稳定团的支持下争取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与稳定的努力。我们呼吁参与方履行其义务，以实现刚果民主共和国的长久和平与稳定。我们称赞维护地区稳定和保护平民的努力，强调给予冲突地区的妇女和儿童特别关注的重要性。我们重申有必要立即和有效解除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和其他所有其他消极力量和武装组织的行动能力。我们认为仅凭军事手段不能实现刚果民主共和国的长期稳定。

49、我们对布隆迪形势发展表示关切。我们敦促卷入当前危机的各方保持克制，通过包容性对话解决政治分歧，从而重建社会和平与稳定。我们寻求危机的政治解决方案的地区努力，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参与支持寻求政治解决方案的地区努力以及布隆迪今后的社会发展。

50、我们注意到中非共和国的局势仍不稳定：安全问题继续引发关切。我们由此强调中非共和国政府肩负制定冲突各方彼此可接受解决方案的首要责任，中非共和国政府应当为裁军、复员以及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创造条件。我们相信全面的全国对话是实现中非共和国长期稳定的唯一途径。

我们注意到2015年5月4日—11日在中非共和国闭幕的班吉和解论坛，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有效执行其建议。

51、我们也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灾难深表关切，谴责青年党、博科圣地和其他组织发动的恐怖主义行径，这对非洲的和平稳定构成严重威胁。

52、我们强调，在当前全球金融和经济体系不稳定，国际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的背景下，发展实体经济尤为必要。

我们认识到，金砖国家都是资源富集国，劳动力和知识、技术人才充足，发展工业是经济增长之本。提高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和出口，将帮助金砖国家发展国民经济，更好参与全球价值链并提高竞争力。

因此，我们重申联合国工发组织在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工业发展方面的独特授权。

我们相信，以各经济部门均衡发展，开发和引进先进和创新技术，调动金融机构资源，鼓励私人投资为基础的经济增长至关重要。

在此背景下，我们注意到金砖国家在采矿和金属工业、制药业、信息技术、化工和石化等领域深化技术研发和创新合作的潜力，既包括自然资源的勘探、提炼、加工、转变和使用，也包括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并落实互利共赢的项目。

我们强调，应通过建立工业园、技术园和工程中心等方式加强产能合作，发展和引进世界一流技术，并为工程和技术人员提供培训。

我们强调，鼓励在基础设施、物流和可再生能源等优先领域进行投资，是金砖国家实现可持续经济增长的战略目标。我们将同舟共济，共同应对竞争挑战。因此，金砖国家同意共同合作，扩大在金砖国家间铁路、公路、海港和空港的投资。

53、我们重申将继续深化农业合作，特别是在以下领域：农业技术和创新，为脆弱群体提供食物，降低气候变化对粮食安全的影响，农业对气候变化的适应性，减少粮食市场价格波动，分享最新市场信息，通过参与展览、博览会和投资论坛促进贸易和投资。我们积极支持联合国大会宣布 2015 年为国际土壤年的决定，愿采取有效政策和行动，确保土壤资源的可持续管理和保护。

我们欢迎金砖国家驻联合国粮农组织等国际组织的代表处进行合作，强调在罗马举行的金砖国家非正式磋商工作组所做工作的重要性。

54、我们确认，提高工业和能源设施的安全水平是金砖国家的优先工作之一。为此，我们欢迎金砖国家有关监管部门开展合作，以更好保护金砖国家的公众安全和环境。我们也欢迎俄罗斯关于举行首次金砖国家工业和能源安全监管部门负责人会议的倡议。

55、为保证就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指标协调有序地开展工作，我们要求金砖国家统计机构就设立上述指标的统计方法加强合作，确保其可比性。为此，金砖国家统计机构应在联合国专门委员会中保持经常性密切合作。

56、我们认识到互联互通在加强金砖国家经济联系、培育更紧密伙伴关系方面的重要意义。我们欢迎和支持金砖国家提出的促进互联互通和基础设施发展的倡议。

我们强调，应以全面、一体和系统方式加强互联互通，重点推进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和民心相通。同时，金砖国家应在互利共赢基础上，努力加强政策磋商和协调。

我们认识到，加强民间交流将进一步加深金砖国家、民众和社会交流。我们承诺为旅游领域的长期合作创造良好环境。

57、我们满意地注意到金砖国家在人力资源和就业、社会福利和安全以及社会融合政策方面加强协调所取得的进展。

我们期待将于 2016 年 2 月举行的金砖国家首次劳工和就业部长会议，届时将重点关注创造体面就业岗位，劳工和就业事宜信息分享等问题，这将为金砖国家在社会关系和劳工领域的长期合作打下坚实基础。

58、我们欢迎金砖国家首次人口部长会议（2015年2月在巴西利亚举行）的成果，重申将根据《金砖国家2015-2020年人口合作议程》，按照开罗国际人口和发展大会的指导原则和目标，以及其为促进人口长期平衡发展而采取的关键行动，进一步深化在共同关心的人口和与发展相关的事务上的合作。

我们重视人口转变及转变后所带来的挑战，包括人口老龄化和死亡率下降，强调有效利用人口红利来促进经济增长和发展，解决性别不平等、赡养老人、妇女权利、青年和残疾人等社会问题的重要性。我们重申将致力于保障性与生殖健康和全民生育权。

我们将通过官员和专家年度研讨会、定期部长级会议等方式，加强在人口领域的合作。

我们指示专家们于2015年11月在莫斯科举行金砖国家人口问题定期磋商，探讨人口挑战及其与金砖国家经济发展的关系，使人口事务更加有效地融入我们的宏观经济、金融和社会政策之中。

59、我们认识到移民问题的跨国性，以及金砖国家在该领域开展国际合作和部门间合作的重要性。因此，我们注意到俄罗斯在任期内举办首届金砖国家移民部长级（移民机构负责人）会议的倡议。

我们对地中海大量移民死亡表示遗憾。我们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有关国家，为这些移民提供必要援助，集中力量解决无监管移民和流离失所人员不断增长的根本原因。

60、我们重申，人人都有权拥有最高水平的身心健康，享有必要的高质量生活，以保持个人及家庭的健康和福祉。

我们对传染病和非传染病导致全球威胁不断上升并呈现多样化表示关切。上述疾病对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负面影响，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

在此背景下，我们赞赏金砖国家加强国际合作，支持有关国家实现卫生目标的努力，包括让民众广泛而公平地获得医疗服务、确保医疗服务的质量和在经济可负担性，同时考虑各国不同的国情、政策、优先目标和能力。我们也呼吁国际社会以及公共和私人部门的利益相关方，包括公民社会和学术界，加强伙伴关系，以改善所有人的健康。

国际社会正同抗菌素耐药性增加进行斗争，这导致卫生风险大幅增加。主要疾病（艾滋病、肺结核、疟疾等）持续传播，高致病性流感、新型冠状病毒或埃博拉等新发传染病不断涌现，我们对此深感关切。

金砖国家在抗击传染病方面经验丰富。我们愿意加强合作，同有关国际组织协调配合，应对全球卫生挑战，从而确保金砖国家为提高全球卫生安全作出集体贡献。为此，我们将在以下方面开展合作：

——管理新型流行病潜在传染风险；

——落实承诺，限制并消除阻碍发展的传染病（艾滋病，肺结核，疟疾，被忽略的热带病，小儿麻痹症，麻疹）；

——研发、生产、供应药品，以更好地预防和治疗传染病。

我们要求相关部门考虑在这些领域采取中期行动，使金砖国家从公共卫生角度为全球卫生安全作出共同及各自的贡献。

61、埃博拉疫情在几内亚、利比里亚、塞拉利昂引发人道主义灾难并造成严重社会经济影响，且疫情可能继续扩散，我们对此深表关切。我们高度赞赏国际卫生和人造主义工作者就迅速应对埃博拉疫情爆发所作的贡献和承诺，以及国际社会对受影响西非国家提供的关键支持和援助。

金砖国家在应对埃博拉疫情和支持疫区国家方面作出卓越贡献。此外，史无前例地动员国家卫生体系让我们有机会检验自己的应急水平，也促使我们设法在国家 and 地区层面完善应对措施。

我们完全支持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抗击埃博拉疫情，减少其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防止疫情再度蔓延，也支持其努力改革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国际反应体系，从而提高其有效性。

我们承诺，金砖国家整体和各成员国都将采取措施支持上述努力，应对突发事件和长远系统性问题，在国家、地区和全球层面缩小应急准备同紧急行动间的差距，为疫区国家抗击疾病提供进一步帮助，比如通过世界卫生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等多种方式持续加强本地区卫生部门。

62、我们欢迎 2015 年 3 月在巴西利亚举办的第二届金砖国家科技与创新部长级会议，祝贺各方签署科技与创新合作谅解备忘录，这是我们在此领域开展合作的战略性框架。

我们注意到金砖国家青年科学家论坛的潜力，它是在印度协调下，由金砖国家科技与创新部长会批准设立。

我们重申愿加强科技与创新合作，目标是加强社会经济发展的包容性与可持续性，缩小金砖国家与发达国家的科技差距，实现基于经济互补的高质量增长，并为当前世界经济面临的挑战寻求解决方案。

我们注意到金砖国家以科技与创新为驱动打造知识经济的努力，将在联合研究、设计、开发、制造业、高科技产品等方面扩大合作。

基于金砖国家研究和技术领域的巨大潜力，并根据科技与创新合作谅解备忘录的规定，我们重申制定金砖国家研究和创新倡议的重要性，该倡议将包括以下行动：

——根据备忘录所述，加强包括大科学项目在内的大型科研设施建设合作，取得关键领域的科技突破；

——就金砖国家已经开展的大型国家项目加强协调；

——制定并落实金砖国家框架计划，为有关研究、技术商业化和创新的多边联合研究项目筹资，这些项目需要科技部和科技中心、发展机构以及赞助研究项目的国家和地区基金的支持；

——建立联合研究和创新平台。

这些活动将作为金砖国家科技与创新工作计划加以执行，并由下届金砖国家科技与创新部长会批准。

基于在巴西利亚举行的金砖国家科技与创新部长会声明，我们鼓励金砖国家商界、学术界以及其他同科技与创新发展的利益攸关方加大参与。

63、我们注意到投资教育、发展人力资本和促进经济增长彼此关联。我们重申，应根据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让所有人享有接受高质量、终身教育的同等机会。

我们支持为确保包容、同等质量教育所作努力。我们认识到，职业教育和培训是增加就业机会，特别是让年轻人进入劳动力市场的重要手段。我们鼓励金砖国家间的学生交流。

我们鼓励通过落实世界技能组织相关项目等国际最佳实践，探索开展技能开发合作的可行性。

我们强调高等教育和研究的重要性，呼吁在承认大学文凭和学位方面加强交流。我们要求金砖国家相关部门就学位鉴定和互认开展合作，支持建立金砖国家网络大学和大学联盟的倡议。

64、考虑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1966 年国际文化合作原则宣言以及 2001 年文化多样性宣言，我们承认文化多样性是发展的源泉，相信文化交流与合作将促进相互理解。我们重申金砖国家在文化领域开展合作的重要性。为加强国家及民众间的友好关系，我们将继续通过多种方式鼓励金砖国家在文化艺术领域开展直接交流。

我们欢迎金砖国家签署政府间文化合作协议，该协议将为扩大和深化文化艺术合作，促进文化对话发挥重要作用，这有助于拉近金砖国家文化和民众的距离。

65、联合国将于今年 9 月召开发展峰会，审议千年发展目标进展并通过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指导今后 15 年国际发展合作。我们高度重视这次发展峰会，希望峰会展现领导人的战略眼光、各方团结一心以及通过合作解决全球发展问题的决心。

我们重申，将致力于推动联合国发展峰会通过富有雄心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2015 年后发展议程应建立在千年发展目标基础之上，确保完成未兑现的承诺，同时应对新挑战。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还应进一步强化国际社会对于消除贫困，实现可持续、平等、包容性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承诺，充分遵守 1992 年里约联合国环境和发展大会达成的所有原则，特别是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我们强调在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过程中共同采取行动的重要性。

我们认为，消除贫困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和核心目标，强调需要采取连续性措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三要素的平衡与统一。为此，应致力于建立一个全球性并适用于所有国家的单一框架和一系列目标，同时考虑各国不同情况并尊重各国国家政策和优先议程。因此，我们迫切需要梳理已达成的协议以及多边发展峰会和会议的成果，并在此基础上开展工作。我们欢迎联合国大会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的报告，并强调应把该工作组的建议作为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主要基础。

66、我们期待即将于 2015 年 7 月 13 至 16 日在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召开的第三届国际发展筹资大会取得圆满成功。我们呼吁所有参与方进行富有成果的对话，通过富有雄心和有效的战略，来动员资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官方发展援助在发展筹资中扮演重要角色。我们敦促发达国家在此方面如期并完全兑现承诺。我们认为，动员国内、国际两种资源，营造国内、国际两个有利环境是促进发展的关键因素，呼吁通过广泛动员多种资源，有效利用发展筹资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强力支持，帮助其实现可持续发展。

我们承诺将进一步强化并支持南南合作，强调南南合作是南北合作的补充而不是替代，南北合作仍是国际合作的主渠道。

我们愿深化伙伴关系以加快国际发展，并通过对话、合作、经验分享等形式加强互动，促进互利共赢的国际合作。因此，我们欢迎召开金砖国家国际发展合作高级官员会议的计划。

67、我们已做好在全球及国家层面应对气候变化的准备，推动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达成一个全面、有效、公正的协议。

我们强调技术和科学知识转让对于应对气候变化及其不利影响的重要性，同意在各方共同关心的优先问题上开展联合研究。

68、我们欢迎 2015 年 4 月 22 日在莫斯科召开的第一届金砖国家环境部长会，这标志着金砖国家在环境领域建立起合作新机制。我们支持金砖国家建立一个分享环境无害化技术的国际平台，以加强公共和社会资本合作，帮助金砖国家应对环境挑战。

69、我们认识到监测能源领域全球趋势的重要性，包括预测能源消费，为保证能源安全和经济发展向能源市场发展提供建议，因此呼吁金砖国家相关机构考虑开展能源合作的可能性。

考虑到能源领域在保证金砖国家可持续经济发展方面的重要性，我们欢迎平衡消费者、生产者和能源资源转移国利益，并为能源市场可持续和可预测发展创造条件。

认识到在节能、能效、能效技术研发等领域加快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我们欢迎 2015 年 5 月举行的第一届能效正式会议，期待金砖国家在该领域开展合作，并建立相关工作平台。我们欢迎俄罗斯今年年底举办第一届金砖国家能源部长会议的倡议。我们敦促金砖国家的企业共同研发能效技术和设备，呼吁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研究在该领域开展合作的方式。

70、我们欢迎金砖国家立法机构、工商界和公民社会之间建立联系，以促进金砖国家之间的友谊和对话。

71、我们欢迎 2015 年 6 月在莫斯科举行的金砖国家议会论坛及其加强和促进议会间合作的意愿，包括在国际议会组织会议期间举行磋商，以协调共同倡议和立场。

72、我们欢迎金砖国家工商论坛和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富有成果的会议，以及他们为加强金砖国家间商业关系、推动合作项目和倡议所作的努力。

我们将为进一步深化金砖国家间的贸易、投资和商业合作创造有利环境，包括取消过多的行政壁垒和贸易障碍。

我们注意到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关于简化金砖国家间商务旅行签证手续的建议，要求相关机构继续就此开展工作。

73、我们欢迎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举行的活动，金砖国家长期战略报告以及在莫斯科举行的扩大金砖合作的第七届学术论坛。我们认为，为专家深入交换意见提供常设平台十分重要，期待他们提供更多高质量的研究和分析，以及就共同关心的问题有效讨论。

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应加强金砖国家在面向未来的研究、知识分享、能力建设、政策建议等方面的合作。

74、我们欢迎俄罗斯关于召开第一届金砖国家民间社会论坛的建议，这将有利于民间社会组织、学术界、工商界和金砖国家政府就诸多重要的社会和经济问题开展对话。我们也欢迎在俄罗斯担任主席国期间举办工会论坛，并启动关于金砖合作的“青年维度”活动。

75、我们欢迎金砖国家外交部长签署设立金砖国家联合网站谅解备忘录。该网站将成为向金砖国家人民和国际社会介绍金砖国家价值观、目标和开展活动的有效平台。我们将探讨使金砖国家联合网站发展成虚拟秘书处的可行性。

76、印度、中国、南非和巴西对俄罗斯政府和人民在乌法主办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七次会晤致以诚挚谢意。

77、俄罗斯、中国、南非和巴西赞赏印度将于明年主办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八次会晤，将全力支持。